

关于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关于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3

## 关于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16）第 110ZA2783 号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真视通公司）《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编制《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真视通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真视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合理确信上述《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不存在重大错报。在审核工作中，我们结合真视通公司实际情况，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经审核，我们认为，真视通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与实际存放及使用情况相符。

本鉴证报告仅供真视通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有关规定，现将本公司201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193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于2015年6月18日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价配售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股）股票2,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2.78元。截至2015年6月24日，本公司共募集资金25,5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3,797.25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21,762.75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5）第110ZC0277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15年度，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404.19万元。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累计直接投入募投项目10,404.19万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10,404.19万元，尚未使用的金额为11,424.16万元（包括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收入65.60万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北京真视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于2015年7月27日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并结合经营需要，本公司从2015年7月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单位：人民币元）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浦发银行北京安外支行	91070154800005708	募集资金专户	138,700.74
北京银行阜裕支行	20000001343600006275762	募集资金专户	24,219,609.43
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	1101040160000263458	募集资金专户	262,232.78
<b>合计</b>			<b>24,620,542.95</b>

1、上述存储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65.80万元，已扣除手续费0.20万元。

2、上表存储余额与前述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11,424.16万元相差8,962.11万元，系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本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2亿元，其中以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1.4亿元投资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截至2015年12月31日，七天通知存款余额2,462.11万元，理财产品余额6,500.00万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15年度, 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附件:

#####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北京真视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21日

附表1:

201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货币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21,762.75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0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04.1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际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多媒体信息系统项目	否	8,804.00	8,804.00	3,473.00	3,407.55	-65.45	98.12	2017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产监控与应急指挥系统项目	否	7,456.00	7,456.00	2,874.50	2,682.64	-191.86	93.33	2017年6月30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主营业务发展所需的营运资金项目	否	5,502.75	5,502.75	5,502.75	4,314.00	-1,188.75	78.4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b>合计</b>		<b>21,762.75</b>	<b>21,762.75</b>	<b>11,850.25</b>	<b>10,404.19</b>	<b>-1,446.06</b>	<b>87.80</b>				
募投项目实际投资进度与投资计划存在差异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产品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根据2015年11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本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新购置办公场所的实施地点由丰台区改为朝阳区。投资项目中新购置办公场所的实施地点由丰台区改为朝阳区。

根据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5年8月13日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本公司使用不超过2.2亿元，其中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1.4亿元投资短期（不超过十二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存放七天通知存款2,462.11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6,500万元。